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信工团字〔2024〕5号

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 推荐入党积极分子成为发展对象初步人选 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分团委：

为切实做好团员推优入党工作，结合学院实际，现开展本学期“二推”工作，“二推”即向党组织推荐入党积极分子作为发展对象初步人选。有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1. 通过推荐优秀团员，已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即通过“一推”），通过网上党校考试，获得入党积极分子结业证书。

2. 入党积极分子经过至少 1 年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

3. 入党积极分子期间，按《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新学习”考核卡试行办法》的要求，完成相应的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

注：“青马工程”学员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期间参加的理论学习、社会实践等课程应当记入入党积极分子的考察材料和当年的理论及时间学习中，可等量替代“新学习”考核卡。

4. 积极参加理论学习，积极用理论武装思想，深刻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树立“四个自信”，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推优前一学期，“青年大学习”完成

率需达到 75%及以上。自 2022 年起将逐步提高“青年大学习”要求，最终将以“青年大学习”完成率达到 90%作为标准。

5. 本学期转专业的同学按上学期所在团支部参加推荐评选。

6. 大四年级下学期原则上不进行推荐优秀团员为党员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即“二推”），如有特殊情况，可经本人申请、团支部上报，由二级学院分团委上报院团委进行审批。

7. 在院团委及其指导下的学生组织担任职务的学生干部、在入伍期间获三等功及以上的优秀退伍学生、疫情期间表现突出志愿者或杭州第十九届亚运会赛会正式志愿者，可由院团委直接向党组织推荐。

8. 凡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以发展：

- （1）在考试、考查课以及党校考核中违纪的；
- （2）在校学习工作期间受过处分，尚未撤销的；
- （3）推优上学期挂科暂不发展；
- （4）其他不符合“推优”条件的情况。

二、推荐步骤

学院成立学院“推优”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推优”工作，党委副书记任领导小组组长，团委书记任副组长，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为组员；二级学院成立二级学院“推优”工作小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任组长，分团委书记任副组长，辅导员为组员。在“推优”工作中由辅导员实际承担所在党支部的相关工作。

1. 团支部提出召开“推优”大会申请，经上级团组织批准同意后，由团支部书记主持召开。上级团组织负责“推优”工作的监督考核，确保“推优”工作标准严格、流程规范。

2. 各团支部召开大会，推优大会的流程是：

（1）各团支部召开大会，团支部组织委员介绍发展对象初步人选的推荐条件，符合条件的个人自主申请。

（2）团支部书记主持召开团支部大会。清点参加“推优”大会的团员人数，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团员到会方可进行。

（3）团支部委员会介绍符合“推优”条件的候选人情况，候选人的产生应遵循学院、二级学院关于团员评优的机制。

（4）候选人逐一上台，进行 PPT 形式演讲。演讲内容包括：思想品德、学习态度及成绩、综合测评结果、担任学生干部及参加各类活动情况等，重点介绍入党动机和接受培养教育的体会认识。演讲时长建议 3 分钟。到会人员采取民主投票的方式，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团员的半数以上的候选人，并现场公布，进入考察环节。报上级团组织备案后提供给党支部。

（5）会议应通知二级学院分团委派出代表，负责监督评选过程是否规范、候选人是否符合要求。

3. 经团支部发展的团员，由团支书总结会议并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发展对象初步人选登记表》（团支部）（附件 1）。以支部为单位将纸质附件 1 上报二级学院分团委，由二级学院分团委组织审查候选人资格签署意见，若发现推选对象不符合推选条件，则取消候选人资格，对发展对象初步人选予以公示附件 2（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由党支部和党组织填写：附件 1 党支部意见。考察过程不唯票，应当结合平时掌握的情况，提出组织意见，形成书面材料。

4. 党支部确定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发展对象初步人选推优

名单汇总表》(附件3)进行留档,并在2024年3月31日12:00前将本党支部汇总表以“党支部名称”命名,发送到院中特会邮箱:zhongtehui@hziee.edu.cn。

5. 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团组织推优入党审核表》(附件4),汇总至相应党支部,放入学生党员个人档案袋中。

6. 经党支部广泛讨论研究后,对条件成熟者可列为发展对象初步人选进一步进行培养、考察。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俞霖楠(教师):0571-58619875

沈嘉威(学生):15224037113

电子邮箱:qingma@hziee.edu.cn

附件: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发展对象初步人选登记表(团支部)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推选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公示榜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发展对象初步人选推优名单汇总表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



附件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发展对象初步人选登记表（团支部）

团支部		参加人数 (实到\应到)		时间		地点	
计票人		监票人			二级学院 团委代表		
评选 结果	姓名	联系方式	申请入 党时间	确定入党 积极分子 时间	现任 职务	现场 票数	备注（是 否当选）
评选 过程	会议应到 人，实到 人；在团委代表的监督下通过个人演讲、公平竞选、民主投票、现场唱票等过程，最终确定共计 位同学为本学期发展对象初步人选。 团支书签名： 年 月 日						
分院 团委 意见	分团委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党支部 意见	党支部书记（签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制表

附件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推选
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公示榜

通过团支部大会推选，经二级学院分团委审查，现将发展对象初步
人选公示如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担任职务等情况	所在团支部

对以上人员如有不同意见，可于××月××日××时之前，向学院
团委反映。

年 月 日（盖章）

附件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发展对象初步人选推优名单汇总表

序号	学号	专业班级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籍贯	民族	入党申 请时间	确定入党 积极分子 时间	确定发展对 象初步人选 时间	所在党支部	联系方式（长 号）	辅导员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制表